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inary Sale Technology Limited
神州數字銷售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55)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神州數字銷售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刊載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致本公司每股面值美金0.001元的股份的持有人(分別為「股份」及「股東」)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總共有48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之決議案。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根據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

概無股份規定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份持有人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的通函中指明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已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事宜的監票機構。

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約佔%) (附註)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 237,487,750 (100.0000%) | 0 (0.0000%) |
| 2. | 重選以下本公司退任董事(「董事」)： | | |
| | i. 重選唐斌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 237,487,750 (100.0000%) | 0 (0.0000%) |
| | ii. 重選孫江濤先生為執行董事。 | 237,487,750 (100.0000%) | 0 (0.0000%) |
| | iii. 重選張震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 | 237,487,750 (100.0000%) | 0 (0.0000%) |
| | iv. 重選郭佳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 237,487,750 (100.0000%) | 0 (0.0000%) |
| 3. | 批准董事的年度薪酬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 | 237,487,750 (100.0000%) | 0 (0.0000%) |
| 4. | 續聘執業會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來年的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 237,487,750 (100.0000%) | 0 (0.0000%) |
| 5. | *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 236,833,750 (99.7246%) | 654,000 (0.2754%) |
| 6. |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本身股份之一般授權。 | 237,487,750 (100.0000%) | 0 (0.0000%) |
| 7. | *待通過第5項及第6項決議案後，擴大經第5項決議案所授予的一般授權，以包括第6項決議案所授出的一般授權而購回的股份。 | 236,833,750 (99.7246%) | 654,000 (0.2754%) |

*每項提呈決議案之全文載列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附註：投票股份的票數及百分比乃按照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或受委代表進行表決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以上每項提呈之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上述所有決議案均以普通決議案方式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神州數字銷售技術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孫江濤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孫江濤先生（首席執行官）及唐斌先生

非執行董事

魏中華先生（主席）、張震先生及郭佳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光先生、侯東先生及何慶華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騙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保留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
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shenzhoufu.hk。